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UBLIC PROCUREMENT LIMITED**

**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4)

### 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授出合共295,000,000份購股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65%。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

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東在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三日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所批准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計劃」)，向其若干合資格人士(定義見計劃之規則)(「承授人」)授出合共295,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65%(「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方可作實。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股份0.762港元(甲組合資格人士) <sup>#</sup> 每股股份0.64港元(乙組合資格人士) <sup>#</sup>
授出購股權之數目	:	185,000,000份(甲組合資格人士) 110,000,000份(乙組合資格人士)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市價	:	每股股份0.64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	: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所有購股權並無授予期或授予條件。)

<sup>#</sup> 甲組合資格人士為本公司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乙組合資格人士為所有其他合資格人士。

購股權中，合共67,00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股份0.762港元)已授予本公司董事，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職位	購股權數目
陳樹林先生	執行董事、聯席主席	15,000,000
劉健成先生	執行董事、投資總監兼公司秘書	15,000,000
李可寧先生	執行董事、財務總監	15,000,000
應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5,000,000
沈紹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5,000,000
胡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3,000,000
陳子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3,000,000
陳伯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3,000,000
徐海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u>3,000,000</u>
總計：		<u><u>67,000,000</u></u>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批准向本公司董事授出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購股權之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健成

香港，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八名執行董事程遠忠先生(聯席主席)、陳樹林先生(聯席主席)、何偉剛先生(榮譽主席)、汪鼎波先生(行政總裁)、劉健成先生、李可寧先生、彭智勇先生及彭如川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王寧先生及劉潔女士；以及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晃先生、陳子思先生、陳伯傑先生、徐海根先生、應偉先生及沈紹基先生。